##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 内部转让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具内各的具夹性, 在岬性相先整性依法率担法律页性。 重要内容提示: 塞明内容提示: 易所网络(www.sec.com.cn)披露了(美于实际按制/增加—受行动人及—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 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8)。因个人资产规划需要,实际控制人王乐康先生视通过大 完交易的方式向华宝万盈资产明稳。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明绝2号基金")转让不超过2. 100,000股公司股份(即下超过1种原则服务)较后公司股份197%)。王乐康先生与明稳2号基金署《一致行动人与表决权委托始议》,股份转让完成后,明德2号基金将该部分股份表决权委托给王乐康华生存便 康先生行使。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王乐康先生已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向明鸿2号基金转让2,100,000股公司股

致	行动人之门	可内部转	让,其合计	·持股比例	利和数量オ	で生せる	化,不涉	及向外部	市场减持,	不触》	2要约
购.	,不会导致	公司控股	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	发生变化	。本次	内部转让	股份计划	已实施完毕	华,具体	<b>*情</b> 况
下											

( )AAOOUX DJF JUDFY ELHJASAA INDU	
转让方名称	王乐康
受让方名称	明鸿2号基金
内部转让期间	2025年10月15日-2025年10月21日
内部转让方式	大宗交易
内部转让数量	2,100,000股
内部转让价格区间	27.84元/股~29.10元/股
完成情况	已完成
内部转让比例	占扣除回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1.97%
注:以上表格中比例尾差为四舍五人所致。	
(二)本次内部股份转让计划实施前后实际控	2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情况

	明微技术	38,714,069	36.34	38,714,069	36.34			
	明鸿2号基金	0	0.00	2,100,000	1.97			
	合计	51,636,245	48.47	51,636,245	48.47			
-	注:以上表格中比例尾差为四舍五人所致。							

任:以上來給中比例能差別仍告五人所致。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 本次部分转让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 力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 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股份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乐康先生与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其合计持股比例 和数量不会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外部市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从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外部市场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 从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股权结构及有综经营等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验证分子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688292 证券简称:浩瀚深度 公告编号:2025-056 转债件码:118052 转债贷款:浩瀚转债

##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摘要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权激励方式,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股份来源: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瀚深度"、"本公司"、"公司"或一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和或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

● 股权激励的权益总数及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 ● 股权應加肝兒益品数及涉及的师的股票运载: 北京后福床度后或34个取刀时底公司。2023 中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7.5264万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布日公司股本总额15.834.6790万股的2.0684%。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
— 股权激励计划目的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 为了是一分建立、设建公司以及股份的记的。 《为中国正山》《八九万间的公司以上的中心民事报 效地将股东和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留。 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衡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 "《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本激励计划。 截至本激励计划公告日,本公司同时正在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其具体执行情况如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2022年12月20日为授予日,以12.25元/股的授予价格向58名激 2022年中限時に民主義國加丁切及 2022年12月 20 日 为技 了 日 ,以 12.25 元成 的技 了 的格 问: 转 表 是 予 300.00 万 股限 剛性 股票。 2024年 5 月 6 日 , 2022 年 限 制性 股票 激励 计 划 第一个 归 属 期 符 合 归 属 条 件 的 股 票 上 市 流 通

2024年9月9日,2022年晚時已晚荣缴加订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股票上市流通。 因公司度面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未成就, 公司董事会作废对应归属期内的已获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以上信息以截至本计划披露日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的议案和已披露的公告为准。 本次激励计划与正在实施的 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互独立,不存在相关联系。 二、股权激励方式及标的股票来源

(一)股权激励方式 本激励计划采取的激励形式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符合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满 足相应归属条件和归属发排后,在归属期内以投予价格获得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故等股票将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登记。在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前,激励对象不享有公司股东权利,且上述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等。

本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和/或公

司从二级市场间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三、股权激励计划即提出的权益数量 本激励计划即提升的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7.5264万股,占本激励计划草案 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15346790万股的2.0684%。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截至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本激励计划中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 1.4年歲前月 吳寬文医水人美門公中原平泰德師52000%。 年歲歲前月 吳中江門一石 按數期內的聚稅歲所计到款投酌公司服平泰德師52000%。 日、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范围及各自所获授的权益数量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

1、激励对象确定的法律依据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 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有关 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而确定。

2、激励对象确定的职务依据 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为公司(含分、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董事会认为应 (一)激励对象总人数及占比

(一周成功/4%之人/80次日) 本激励于均限于的激励对象共计110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截止2025年9月30日公司员工总数为672人)的16.37%。包括: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核心技术人员;

3.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

以上激励对象不包含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 。 以上激励对象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必须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或董事会聘任。所有激励对象

必须在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时和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考核期内与公司或其子公司存在聘用或劳动关

(三)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授出权益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 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激励计划公告 日公司股本总额的 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员、核心技术人员		
1	魏强	中国	副董事长、总经理	15.00	4.58%	0.0947%
2	陈陆颖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6.1632	1.88%	0.0389%
3	窦伊男	中国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4.00	1.22%	0.0253%
4	张琨	中国	副总经理	5.00	1.53%	0.0316%
5	冯彦军	中国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兼财务负责人	6.1632	1.88%	0.0389%
6	于华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3.00	0.92%	0.0189%
7	程伟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2.00	0.61%	0.0126%
8	刘少凯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4.40	1.34%	0.0278%
9	李现强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4.40	1.34%	0.0278%
		小计		50.1264	15.30%	0.3166%
			二、其他激励	协对象		
	董事会认	为需要激励 (101人)	的其他人员	277.40	84.70%	1.7519%
		小计		277.40	84.70%	1.7519%
		合计		327.5264	100.00%	2.0684%

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00% 2、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上

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信息的对象,下已归近上重平。正平、正平、中国设计分析公司为成人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信息、交段、大安。 3、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人原因所致。

1、本激励计划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 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经公司董事会调整的激励对象名单亦应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

(五)在本激励计划字施过程中,激励对象如发生《管理办法》及本激励计划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 对象情形的,公司将终止其参与本激励计划的权利,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能归属,并作

五、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时间安排 (一)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 之日止,最长不超过48个月

授予日在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由公司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若根 ix 」 日在中原规则 机烷公司取尔人宏甲以地过后田公司重事会确定,授予上原则确定的日期为非交易日,则授予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为准。 (三)本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将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归属日

别为父弟日、旭不得住。 內別期间內四萬: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 15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日期 自原預約公告日前 15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5 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在决策过程

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归属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本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 量的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	间因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	一年归属,由公司按本激

7月的规定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四)本激励计划的埜售期 

(一)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

过其所持有本人家公司监事和同级旨建入风的,任城江河明显的江水河间设于将让的城份不停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或数约55%、在家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二)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父母、子女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人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人,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 (三)激励对象减持公司股票还需遵守《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建區省紀司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被清股份》等相关规定。 (四)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

程产生从公司量率和函数各量人均特有股份农民已的有关规定及至了支化,则公司的强则对象不仅正共的 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六、限制性股票的接予价格及接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一)限制性股票的接予价格 本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接予价格为17.00元般,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 17.00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股票和或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确定方法

一)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

(二) 网络巴拉索尼 J (1) 所谓的原位的层 本意则计划原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17.00 元假: 1、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1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1个交易 日股票交易总量) 为60是1.20元,提予价格约占前1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79.81%; 2、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20个

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为每股24.02元.授予价格约占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70.77%; 3、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6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60个 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为每股23.43元,授予价格约占前6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26%。 4、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前1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衡的25.24元,授予价格约占前1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76.44%。 七、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归属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 (3)上市后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2.6800分录不及至321 户目 同76: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记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被助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0个月中日電子並出生机经大量中国证券会及其被出机构以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

(4)且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激励对象发生上述第2条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 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注:上述"新签合同增长率"指标以公司主营业务新签合同金额为计算依据、"净利润"指标以 经审计的年度报告所揭示的合并报表数据为准,其中"净利润"指标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并剔除公司股权额助计划及且, 14股时划产生的股份, 2付费用后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新业务拓展收入包括: A1业务收入, 车联网收入, 海外市场收入及泛安全业务收入。

对率对见"为核当于广门识"目编印段前世级荣全部电程即归编,并作及大效。 5.个人是面前效选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着酬性与考核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公司将制定并依据《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缴助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对激励对象的个人颁放考核结果确定

激励对象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A-优秀。B-良好、C-合格、D-不合格4个档次、考核评价表话用于

考核对象。届时机	考核对象。届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归属比例:								
	合格	不合格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绩效评定	A	В	C	D				
	归属比例	100%	100%	80%	0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公司选取新签合同增长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长率、新业务拓展营业收入作为公司 是而业绩多维持标。因公司业务主要为项目制,建设用的转长,收入确认相较于含同签订时间具有一定的滞居性。新签合同增长率直接反映了公司在市场中的核心竞争力和未来收入的"蓄水池",是公司各续成长市场份额扩张的最帅瞻性指针,净和简单长率代表了公司定的"贡量"。"写效益"。还会考考重了收入规模,成本控制和运营效率,是衡量公司经营成果,回报股东投资的关键财务指标,确保了 公司在追求规模扩张的同时坚守盈利底线,实现有质量的增长;新业务拓展营业收入,旨在推动公司 拓展新兴市场与创新业务领域,激励核心团队积极投入新市场与业务的开发,为公司突破增长瓶颈,

拓展新兴市场与创新业务领域、激励核心团队积极投入新市场与业务的开发,为公司突破增长瓶颈、实现战略转型提供新动力。该些指标能够真实反映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成长性,是衡量企业经营效益的有效性指标,是企业成长性的综合体现。 为更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与员工利益紧密结合,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综合考虑宏观经济政策、市场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管理层经营决策等诸多因素,经过合理预测为本次限制性股票级助计划设定了上述考核目标。 除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外,公司还对个人设置了绩效考核体系,能够对参加对象的工作绩效做出较为准确,全面的综合评价。公司将根据参加对象绩效考评结果,确定参加对象个人是否达到解锁的各件。

综上,公司本激励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设定具有良好的科 学性和合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能够达到本激励计划的考核目的。

学性和台理性、同时对激励对象具有约束效果。能够达到本激励计划的与核目的。 小、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与速幅异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生效程序 1. 董事会下设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本激励计划,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公司董事会应当依法对本激励计划作出决议。董事会审议本激励计划时,作为激励对象的董 事或与其存在关联关系的董事应当回避表决。董事会应当在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并履行公示。公告 程序后,将本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负责实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归属 (%31) 下债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应当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 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意见。公司将聘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独立财务顾问对本激励计划的可行性,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损害公司利益以及对股东利益的影响发表专业意见。

事会应当对股权激励名单进行审核,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临事会对激励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日级企业平宏制的工分级公贝公司平公公园公司中华公园公司中华设区公市自心的沙园公司 6.股东大会应当对"管理办法"第1条规定的股及激励计划内容进行表决。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 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单独统计并披露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共使股东的投票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时,作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

7、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时,公司在规定时间 内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经股东大会授权后,董事会负责实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和归属(登

1、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且董事会通过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的决议后,公司与激励对象 1.00天代人云中区加过全级切印 切,且重与云加过问题切归,客尽了水盆的次区后,公司与观加对家签署《限制性股票契号·协议书》,以约定双方的权利义多关系。
2.公司在向被助对象授出权益前,董事会应当就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并公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

应当对激励对象获授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出具法律意见书。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应当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及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

3.火。 1.公司向激励对象授出权益与股权激励计划的安排存在差异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

告。者公司未能在60日内完成授予公告的,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董事会应当及时披露未完成的原因且3个月内不得再次审议股权激励计划(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上市公司不得授出

因且3个月內不申代單以股权應助广切(根据(管理办法)及相天法律法规规定上市公司不傳授出限制性股票的期间不计算在60日內)。 (三限制性股票的归属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当在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就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归属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对激励对象行使权益的条件是否成就出具法律意见。对于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由公司统一办理归属事宜,对于未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当批次对应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上市公司应当在激励 1属后及时披露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时公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律师事务所意见

75.3.1.20 异机砂炒拌取份归属事宜。 3.若公司公司股票因经济形势、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变化,激励对象有权选择不归属,当批次对应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 (四)本激励计划的变更程序 1.公司在股布上台市以下领面以上的公益的企业

1、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之前拟变更本激励计划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2、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之后变更本激励计划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且不

(2)降低授予价格的情形(因资本公积转增股份、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原因导致降低授予价格情

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明确意见。律师事务所应当就变更后的方案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

1、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本激励计划之前拟终止实施本激励计划的,需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1、公司在股外大会市以本被助下划之间损失让来源本被助下划时,需定重量会审议助过。 2、公司在股外大会市设施在本搬助计划之后接上实施本搬助计划的。应当由股东大会审议决定。 3、律师事务所应当就公司终上实施激励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是否存在 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专业意见。 九、本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一)限制性股票数量的调整方法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Q=Q_0 \times (1+n)$ ↓中、Q.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投予/归属数量;n为每般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折细的比率(即每股股票经转增、送股或拆细后增加的股票数量);Q为调整后的限制性股票投予/

 $Q=Q_xP_x(1+n)\div(P_1+P_2x_n)$ 其中: $Q_x\partial_xP_x(1+n)\div(P_1+P_2x_n)$ 其中: $Q_x\partial_y\partial_xP_x(1+n)\div(P_1+P_2x_n)$ 程股的比例(即配股的股数与配股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Q_x\partial_y\partial_xP_x(P_1+P_2x_n)$ ,因素数量。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不做调整。

(二)限制性股票投资格的调整方法 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 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或派息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

 $P=P_0\times(P_1+P_2\times n)\div[P_1\times(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P_1$ 为股权登记日当日收盘价; $P_2$ 为配股价 格;n为配股的比例(即配 股的股数与配股前股份公司总股本的比例);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公司在发生增发新股的情况下,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不做调整。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为缩股比例: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三)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的程序 当出现上述情况时,应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授予价格的 议案(因上述情形以外的事项需调整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和价格的、除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外。必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聘请律师事务所就上述调整是否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向公司董事会出具专业意见。调整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及时按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的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 统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 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人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保

(一)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及确定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 中的相关规定。需要选择适当的估值模型对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计算。 公司选择Black—Scholes模型来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于2025年10月22日用该 模型对授予的327.5264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进行预测算(授予时进行正式测算)。具体参数选取如

1、标的股价:21.21元/股(假设授予日收盘价为2025年10月22日的收盘价);

2.有效期分别为,12个月,24个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投予之日至每期归属日的期限); 3.历史波动率;13.08%,17.02%(分别采用上证指数最近12个月、24个月的波动率); 4.无风险利率;1.50%,2.10%(分别采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金融机构1年期,2年期存款基准利

5.版是至19.4%(宋书公司规定广州的成是举)。 (二)限制性股票实施才名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公司按照会计准则及相关估值工具确定授予日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 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该等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归属安排的比例摊销。由本激励 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假设授予日在2025年11月初,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27.5264万股,应确认股份支付 费用预计为1.548.55万元。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该等费用将在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限 经制起犯册记录过快/划验检验。即即与被排列服务主动经验是不完全

按用增加下分1,548.55 力元。根语中国会计准则要求,该等资用将在本亿渡顷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时制性股票归属安排分期摊销。则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提予致量 预计槽销的总费用 2025年 2026年 2027年(万度)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万元) 327.5264 1.548.55 189.17 1.014.76 344.62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与授予日、授予价格和归属数量标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 实际会计成本与核学日, 接个价格和归属效量相关, 激励对象在归属前离职、公司业绩考核、个人绩效考核达不到对应标准的会相应减少实际归属数量从而减少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推薄影响;
2、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 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同时此

公司以目前"自息利沙伯古",晚期性股票资料的增销均有效期的各并净利润有价能利。但同时比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后,将进一步推升员工的源策力。团队稳定性,并有效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从而提高经营效率、给公司带来更高的经营业绩和内在价值十一、公司与激励对象各自的权利义务、争议解决机制(一)公司的权利与义务。1、公司具有对本激励计划的解释和执行权、对激励对象进行绩效考核,并监督和审核激励对象是

1、公司具有对全额加加工加的胂粹种机价化、对宽加对家业们项次与核、升益管料甲核激加对家是 若具有归属的资格。若激励对象法达到所确定的归属。件、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于激励对象已获授 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2、公司有权要求激励对象按其所聘岗位的要求为公司工作。若激励对象考核不合格,或者激励对 象因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违反公司规章制度,失职或渎职等行为严重抗害公司利 益或声誉、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对于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3、公司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代扣代缴激励对象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4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在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

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 1916 分共以政治院自由保。 5.公司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与本激励计划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及时、 、准确、完整披露、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及时履行本激励计划的相关

6. 公司应当根据本激励计划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公司的有关规定、为满足条件 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宜。但若因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公司 成激励对象未能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事宜并给激励对象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责任。 7.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相关权利义务。

(二)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1、激励对象应当按公司所聘岗位的要求,勤勉尽责、恪守职业道德,为公司的发展做出应有贡献。

1、微则对象应当按照本意助计划规定锁定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2、激励对象应当按照本意助计划规定锁定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3、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享受投票权和表决权,同时也 不参与股票红利、股息的分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不得转让,担保或用于偿还债 5、激励对象因激励计划获得的收益,应按国家税收法规交纳个人所得税及其它税费

6、德则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 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7、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激励计划且董事会通过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的决议后,公司将与激励对

象签署《股权激励协议书》,以约定双方在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激励计划项下的权利义

8、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相关权利义务。 (三)其他说明 本激励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与每一位激励对象签署《股权激励协议书》,明确

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任合同确定对员工的聘用关系

约定各自在本激励计划项下的权利义务及其他相关事项。 公司与激励对象发生争议,按照本激励计划和《股权激励协议书》的规定解决,规定不明的,双方 应按照国家法律和公平合理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公司注册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 公司确定本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并不构成对员工聘用期限的承诺。公司仍按与激励对象

二、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 、公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激励计划终止实施,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

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
(5)中国汇路会认定的其他需要终上激励计划的情形。

2.公司出版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本计划是否作出相应变更或调整: (1)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但未触变重大资产重组; (2)公司出现合并,分立的情形、公司仍然存续。 3.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 或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已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应当返还其已获授权益。董事会应当按照前款规定收回激励对象所得收益。若激励对象对上述 事官不负有责任且因返还权益而遭受损失的,激励对象可向公司或负有责任的对象进行追偿

不贝有贝正凡(2025)华长础间通文视天时, 就则对象可问公司或贝有贝压的对象近门遍接。 (二)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 1.激励对象发生职务变更, 但仍在公司(含子公司, 下同)内任职的, 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按照耶 务变更前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但是,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触犯法律、违反职业道德、泄露公司机密、失职或渎职、严重违反公司制度等行为损害公司利益或声誉而导致的职务变更,或 列原因导致公司或其子公司解除与激励对象劳动关系或聘用关系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 2、激励对象离职

激励对象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毕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3、600万 850元, 激励对象退休的,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定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是否按照退休前本 激励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决定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按照退休前本激 助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的,个人绩效考核不作为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 会决定其获控的限制性股票失效的,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4、激励对象丧失劳动能力而离职 (1)当激励对象政执行职务丧失劳动能力而离职时,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可按照丧失劳动能力前 本激励计划规定的稳定进行,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入归属条件。激励对象离职前需要向公司 支付完毕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之有完毕已归编段朝迁取录别位及的个人外待得虑。 (2)当激励对象非因执行职务丧失劳动能力而意即时,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 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激励对象离职前需要向公司支付完毕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

(1)激励对象者因工伤身故的,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其指定的财产继承人或法定继承人继承、并按照激励对象身故前本计划规定的程序进行,其个人绩效考核条件不再纳人归属条件,继承人在继承前需向公司支付已归属限制性股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 (2)激励对争非因于佐身拔的 在情况发生之日 激励对争户非授用尚未旧届的限制性股票不得

6、激励对象资格发生变化 激励对象如因出现以下情形之一而失去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资格,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級原列等基础已成长。[1前之2 加入之一为人。 原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人措

(4)且有《公司注》和完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喜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7、其他情况 其它未说明的情况,由董事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定,并确定其处理方式。

共心不成为的训化,由量并会基乎去新顺一方依委以宏以足,可如是实处之以。 (三)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因执行本计划及成双方签订的股权激励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计划及成股 权激励协议相关的争议或纠纷,双方应通过协商,沟通解决,或通过公司董事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调 解解决。若自争议或纠纷发生之日起60日内双方未能通过上述方式解决或通过上述方式未能解决

相关争议或纠纷,任何一方均有权向公司注册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十三、上网公告时件 (一)比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二)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三)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 (四)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关于公司2025年限 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核查意见; (五)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和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六)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88292 证券简称:浩瀚深度 公告编号:2025-059 转债代码:118052 转债简称:浩瀚转债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学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瀚深度"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 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7,169.23万元,其中超募资金17,169.23万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部 分上市费用1.800.63万元卡置换完毕、公司拟将木置换的募集资金并人超募资金、并人后超募资金总额为18.969.86万元。公司拟使用1.800.63万元超募资金(未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转 出时的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寡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4.49%。

◆ 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寡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寡资金总额的

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33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

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28.6667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6.56元,本次募集资金

总额为人民币65,058.72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7,889.49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净额为人民币57,169.23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于2022年8月11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全2022年8月17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验全2022年8月17日 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投金额
1	网络智能化采集系统研发项目	13,107.32	13,000.00
2	网络智能化应用系统研发项目	9,072.45	9,000.00
3	安全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005.21	6,000.00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000.00	12,000.00
•	合计	40,184.98	40,000.00

公司于2022年8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干 2012年9月13日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寡资金永久补充 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寡资金5,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8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 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

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总计人民币12,000.00万元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年8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寡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公司于2024年6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4年7月22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篡资金永久补充流 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嘉资金总计人民币169.23万元(未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

公贝並的以来,同處公司以下與過與以並公司入(日间)223 八人不已自己地區及來並自國於此一大學立國以转出計的家院金額分離,永久补充流功劳金。具体內容详见公司2024年6月26日披露于上世夢交易所网站(ww.ssc.com.en)的(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寡资金永久 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

三、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基本情况 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规范运作》。公司拟使用部分超嘉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 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18,969.86万元(含已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1,800.63万元),本次拟

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63 元(朱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东 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63 元(朱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东 金额为准).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9.49%。公司最近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金的金额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 四. 相关承诺及说明 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水入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金、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

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 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五、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程序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寡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1,800.63万元 (为使用白有资金支付的部分发行费用,未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实际金额 为准)的超寡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9.49%。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

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第四届番車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提下,使用部分超寡资金用于水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仁海证券交易 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 件,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 益。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浩瀚深度本次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1.800.63万元(为使用 自有资金文付的部分发行费用,未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实际金额为4.20人。 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9.49%,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 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的规定。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水久补充流动资

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相

£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规定。

综上,国金证券对本次浩瀚深度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老重大清渥 并对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

露,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

特此公告。

单位:万元

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2025年 10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就公司拟实施的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持股计 公司职工代表意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支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的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依法合规、自愿参与、风险自担的原则、在实施本次持股计划前充分征求了公司 是工意见。公司实施本次特股计划有利于建立公司优秀人才与公司所有者利益共享、风险共且的机制,吸引、激励和保留优秀人才,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和股东价值提升。本次特股计划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持股计划的情形

经与会职工代表充分讨论,一致同意《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

、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292 证券简称:浩瀚深度 公告编号:2025-060 转债代码:118052 转债简称:浩瀚转债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 资金投资金额的公告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瀚深度"或"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本次对募 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莫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71号 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35.429.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354.29万张(35.429万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429.00万元,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864.84万元,实际募集资金 净额为34.564.1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3月19日全部到位,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已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5)第 102009号《验资报告》。

公司对紧架资金采用专户存储。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都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及存储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 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情况 根据《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被

项目总投资 21,172.23 30,529.49 429.00 52,130.72 鉴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并结合各募投项目的情况,拟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作如下调整: 单位:万元

	-XH-HN-	- >\	贷金金额	署與					
1	公共互联网安全监测系统研发及产业 化项目	21,172.23	14,619.09	14,535.47					
2	深度合成鉴伪检测系统研发建设项目	30,529.49	20,380.91	20,028.69					
3	补充流动资金	429.00	429.00	-					
	合计	52,130.72	35,429.00	34,564.16					
=,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是基于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									
中募集资金金额的实际情况,并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和募集资金的高效使用所做出的决策。									
本次调整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									

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员 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调整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会 管理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源配置、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 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 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积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

一)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系基于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低于原计划投入募投项目中募集资金金额的实际情况,相关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 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 件的规定,有利于嘉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监事会同意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二)保荐机构核杳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事项已经公 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事项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未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 周春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北京浩瀚深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需同时满足以下归属条件方可分批次办理归属事宜: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二)限割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份,占扣除回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1.97%。本次内部转让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股份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其合计特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外部市场成持、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一、内部转让股份计划膨达公司于2025年9月6日在上海汇接交易所网站(www.sec.com.cn) 披露了(关于实际控制人增加一致行动人及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因个人资产规划需要,实际控制人主乐康先生投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向明鸿。号基金转让不超过2,100,000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扣除回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1.97%)。王乐康先生与明鸿。号基金参署(一致行动人与表决权委托协议)。股份拉上完成后公司总股本1.97%)。王乐康先生与明鸿。号基金参署(一致行动人为表决及委托会托协议)。股份拉完成后,归鸿。号基金将该部分股份表决权委托给工乐康先生行使,王乐康先生和明鸿?号基金保持一致行动关系。本计则实施前,王乐康先生直转有公司股份12,922,1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74%,占扣除回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的912,13%;正年生生一致行动人发升市时附收本有限公司仅是下部第一明微较末"为持会公司股份31.146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17%。占扣除回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的36.34%;明鸿3号基金未持有公司股份、本次计划实施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乐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明被技术,明鸿3号基金未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

公司近日收到王乐康先生的告知函,王乐康先生已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向明鸿2号基金转让2, 100,000股公司股份,占扣除回购股份数后公司总股本1.97%。本次股份转让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

(4)疾事以不问题的处意的不得更正公司董事、阅读董建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第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

的现代时已成系科(月)二萬,7月上2次大成。 3.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限度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4.公司层面址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归属考核年度为2026年和2027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根据每个 考核年度业绩完成度的达成情况,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具体考核

目标如下	·:						
		率(以2025年为基 数)	净利润增长率(1	J. 2025年为基数)	新业务拓展营业收入(万元)		
归属 安排	指标权重:50%		指标权重:30%		指标权重:20%		
女州	目标值 (A1)	触发值 (A0)	目标值 (B1)	触发值 (B0)	目标值 (C1)	触发值 (CO)	
第一个 归属期	10%	5%	15%	10%	2,000.00	1,000.00	
第二个 归属期	20%	10%	25%	15%	3,000.00	2,000.00	
		Min(A/A1,120%)		Min(B/B1,120%)	C≥C1解锁比例 Min(C/C1,120%)		
角星至近		军锁比例 X=A/A1		锁比例 Y=B/B1	C0≤C <c1,解锁< td=""><td>北例Z=C/C1</td></c1,解锁<>	北例Z=C/C1	
解锁比例	A < A0, 角	驿锁比例 X=0	B <b0,解< td=""><td>锁比例 Y=0</td><td>C<c0,解锁< td=""><td>七例Z=0</td></c0,解锁<></td></b0,解<>	锁比例 Y=0	C <c0,解锁< td=""><td>七例Z=0</td></c0,解锁<>	七例Z=0	
		最终解钞	演比例P=Min(1009	%,X*50%+Y*30%+	Z*20%)		

公司根据上述指标对应的完成程度核算归属比例,若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额度=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当年计划归属额

本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本强则F10为共体与核内各依据4为核盲注20人生为化T1。 (三)考核指标的科学性用合理性 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指标分为两个层面,分别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

次同9刊11年、定百年刊7公司的对象及底、定台识雷公司刊面比及及对欧尔利面印第中级农安亚岛龙。 公司聘请的帮助审多新对本被励计划出其法律意见书。 4、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规助计划享象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 5、本激助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公司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 站或者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被助对象名单位公示明不少于10天)。董事会新侧与考核委员会/监

当激励对象发生变化时)律师事务所应当同时发表明确意见。 5、股权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应当在60日内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并完成公

及相关实施情况的公告。 2.公司办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前,应当向证券交易所提出申请,经证券交易所确认后,由证

形除外)。 3.公司应及时披露变更原因及内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监事会应当就变更后的方案是否

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 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方法如下:

 $Q=Q_N$ 以 其中, $Q_0$ 为调整前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归属数量;n 为缩股比例(即 1 股公司股票缩为n股股票); $Q_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 P=0,\*(1+n)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n为每般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的比率;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P=P_0-V$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

露董事会决议公告,同时公告法律意见书。 十、会计处理方法与业绩影响测算